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张增富先生、监事韩晓静女士以现场方式参会，监事周亚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主持人为张增富先生，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须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须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关于利润分配事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须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须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